

為藝術而賽跑的規則

合格者: 學生，老師，學校職員，家長和其他義工人員可參與為藝術而賽跑。只有註冊學生才合格得到首獎。

限期: 每間學校將通知參加者所有為藝術而賽跑的限期。賽跑員需遵照所有限期才能得獎。

為藝術而賽跑的分數: 每位參加者的分數是收到信約金的數字乘二再加上跑了的圈數。

為藝術而賽跑的襯衫和其他獎品: 為藝術而賽跑的襯衫將分給所有註冊學生和領薪的老師得到三十分以上。參加者最少有一但保人和跑一圈就得三分及領到參加獎。

首獎: 首獎和二獎發給在當校為藝術而賽跑之最高分和次最高分的學生，有十個獎給最少三分的學生。如兩學生得同分將發給同樣的獎品。

付錢的擔保人: 一人可擔保賽跑一次，學生們不能互相擔保。每位擔保人要在登記信約的期限內登記於擔保表格上，才能算在參加分數上。最少一元或最少廿五仙一圈，在限期之前收取信約金。限期後收取的錢算在學校的賽跑戶口內，但不能算在學生的分數上來領獎品。

賽跑: 每圈是1/4 英里。賽跑時間是限於最多三十分鐘。每間學校自選賽跑的地點。

有問題? 打電話給青少年觀眾 (503) 225-5900 或 (360) 693-1829

網路: youngaudiences@ya-or.org